

我的大小臉

談隱藏的事

必被顯明出來

HS0812@版權所有



文／呆人 圖／Amigo



真理專欄
信仰生活

隱藏的事被顯露，原有神的美意，
對症下藥，能使生命更新……。

主耶穌對門徒說：「學生不能高過先生；……。所以，不要怕他們；因為掩蓋的事沒有不露出來的，隱藏的事沒有不被人知道的。」（太十 24~26）。祂要門徒有心理準備，就是祂所遭遇的，將來門徒也躲不過，但耶穌囑咐他們把暗地裡老師傳授的福音與教導，在房頂上、在明處宣揚出來，並先給他們打強心針，要他們不要懼怕！

掩蓋的事被顯露，隱藏的事被人知是千古不變的自然律，主耶穌引用這個任何人都明白的道理，讓門徒明白真理必定被顯揚。黑暗恨惡光，在真理的驗證下，沒有什麼事能夠躲藏。這個自然法則裡，有許多屬靈的深意，就從我的大小臉談起。

兩年前回台灣，特別帶著一雙時值蓬勃朝氣的兒女，與近二十年未謀面的表弟妹合影，表弟英姿煥發，表妹荳蔻年華，大夥兒笑得非常開心燦爛。女兒把照片洗出來，我們頭擠頭，一起高

興的回憶在台短暫美好的時光，剎那間，我突然發現照片中自己的臉蛋，兩邊竟是一大一小。

哇！我的瓜子臉什麼時候變形了？這下子可好，以後怎麼見人哪，這是從什麼時候開始的？以後我再也不敢照相了！先是不敢相信，後是吃驚的想把照片藏起來，懊惱之餘，連忙找鏡子，左照右照，喔！天啊！這是真的，我的臉，真的是一大一小！

突然想起來，大概是智齒四顆拔了三顆，一定是沒拔的那顆把臉搞成這樣，開始盤算何時找牙醫把它處理掉，但，仔細再檢查，啣！不是耶，留下智齒的那一邊，臉反而小，望著鏡子，看著這個殘酷的事實，我開始思想……。

一. 面對自己隱藏的事—— 沒人知道的陋習？

從有記憶開始，就習慣單用一邊咀嚼，因為另一邊的牙齦很敏感，涼一點的食物，像室溫的水果，都算冰品；硬一點的穀類，都算石頭，所以很自然，全都由健康的一邊負責，也鮮少細嚼慢嚥，常鬧胃痛，也從不留意，四十幾年下來，倒是練得左臉強大茁壯。

這張照片，把我從幼年以來，從沒有人知道的壞習慣給暴露出來了。

人不知道，神呢？

《詩篇》說：「耶和華啊，祢已經鑒察我，認識我。我坐下，我起來，祢都曉得；祢從遠處知道我的意念。我行路，我躺臥，祢都細察；祢也深知我一切所行的。……我往哪裡去躲避祢的靈？我往哪裡逃、躲避祢的面？……黑暗也不能遮蔽我，使祢不見，黑夜卻如白晝發亮。黑暗和光明，在祢看都是一樣。」（一三九 1~12）

大部分掩蓋的事，都被精密的設計過，甚至沙盤推演，設想任何會被識破的可能性，刻意的製造煙霧掩飾真相。與正大光明正好相反，追溯起來，都因自我意識到犯罪動機的難堪，所以要動手腳掩蓋。這壞習慣，雖是無知無辜被養成的，意外的被顯露，算是神對我上了一課吧！

斯人之疾，是除了我自己以外，沒有第二者知道的極隱之私，隨著四十幾年來，一天三餐，日積月累，現在是人見人知了。歲月天機，可不就教我要面對面，去正視自己從來都沒有意會到的陋習！四十年從沒人知道，夠長了，最後，我還是逃不過真相大白的一天。

亞當夏娃 赤裸面對良知

善惡果是人類第一樁罪案，當亞當夏娃有犯罪意圖時，想避開的不是人，原是天父，沒想到，善惡果一入肚，見到自己赤身露體，自覺羞恥，遮遮掩掩，無法躲開自己睜睜的一雙眼。善惡果開人的眼，教人知恥，暗昧行事的人，就算躲過旁人一時的指責，卻從犯罪那一刻，無處躲藏神放置在人靈裡頭，良心的責問。陰間和滅亡尚在耶和華眼前，何況世人的心呢？（箴十五 11）

會暗地裡做事的人，通常自以為神不知鬼不覺。一般智慧型犯罪者也都有端正機靈的長相，但我們的心思意念在神面前都是赤露敞開的，躲得過人一時，可躲不過神分秒片刻！因為人的靈就是神放在我們心裡的燈，鑒察人的心腹（箴二

十 27）。伊甸園裡涼風一起，神呼喚亞當：「你在哪裡？」「亞當答『我在園中聽見祢的聲音，我就害怕，……。』」人，最後終究要面對神！

心裡感觸良深，看著看著，想著想著，反芻著《馬太福音》這段話，「不要怕他們……」為什麼？隱藏的事，通常不光彩，肇事者怕給人視透是常理，但，為何主耶穌反過來要門徒不要怕他們？凡是義的追隨者，都能體會到陰謀隱藏的恐懼，這好似他們的命運。

二. 面對別人隱藏的事—— 連手陰謀害人 教大衛喪膽

大衛在《詩篇》裡哀哀的呻吟：「神啊，求祢留心聽我的禱告，不要隱藏不聽我的懇求！……都因仇敵的聲音，惡人的欺壓；因為他們將罪孽加在我身上，發怒氣逼迫我。我心在我裡面甚是疼痛；死的驚惶臨到我身。……原來不是仇敵辱罵我，若是仇敵，還可忍耐；也不是恨我的人向我狂大，若是恨我的人就必躲避他。不料是你；你原與我平等，是我的同伴，是我知己的朋友！我們素常彼此談論，以為甘甜；我們與群眾在神的殿中同行。願死亡忽然臨到他們……。神啊，祢必使惡人下入滅亡的坑；流人血、行詭詐的人必活不到半世，但我要倚靠祢。」（詩五五 1~23）

大衛被知己好友出賣，他不知躲避，知道的太晚，忍無可忍，死的驚惶教他嚇得心裡面甚是疼痛。

你與我，彼此常在神的殿中出入，互相談論，心靈契合，甚覺甘甜，怎麼會是你？是你！料不到，竟是肝膽相照的朋友你，料不到，你竟會背地裡反過來害我，不是仇敵，不是恨我的人。原來，知己已經背叛，被利用，與仇敵連手。陰謀豈有一日能竟？原來我已被欺騙多時！青天霹靂啊，大衛能不喪膽嗎？世界上還有比你信任的人、你把心交出去，以愛相對待的人出賣還殘酷的事嗎？

逼迫若是出於仇恨、罪惡的世界還能忍，若是出於稱兄道弟、親如自家骨肉的人，就是絕望，要如何再相信愛呢？如何？更教人心碎的是，暗地裡連手的手段。

但，主耶穌教我們不要怕他們，大衛在絕望中，把破碎的心捧到神面前，那沒有變更，從太古常存的神面前。接下去的《詩篇》五十六篇他歌頌、他吟唱：

我懼怕的時候要倚靠祢。我倚靠神，我要讚美祂的話；我倚靠神，必不懼怕。血氣之輩能把我怎麼樣呢？……我幾次流離，祢都記數；求祢把我眼淚裝在祢的皮袋裡。這不都記在祢冊子上嗎？我呼求的日子，我的仇敵都要轉身退後。神幫助我，這是我所知道的。……我倚靠神，必不懼怕。人能把我怎麼樣呢？……因為祢救我的命脫離死亡。祢豈不是救護我的腳不跌倒、使我在生命光中行在神面前嗎？（3-13）

心碎的大衛，非常的憤怒，把曾是交心的知己好友罵得很慘，求神降罰惡人。顯然，神顯露了隱藏的事，堅固了大衛的心，讓他重從新昂首高歌。大衛不怕了。

醜陋的真相傷人，大衛因知道真相被傷得那麼重，怎麼會因為隱藏的事被顯露而得到安慰？其實，萬事都互相效力，教愛神的人得著益處（羅八 28）。

三. 不管面對自己或別人隱藏的事 ——面對事實找出問題所在

從被照片嚇到那一刻起，我便開始研判問題所在，初步判斷是智齒引起，如果，我不再仔細端詳、檢查，拿起電話即刻就跟牙醫師約門診，興沖沖的就把僅剩的智齒拔了，後果會如何？因為牙齦腫大發炎，一時之間，假相似乎就讓我的大小臉的問題解決了！嘿，樂耶！未料，消腫了以後，問題又回來了。

白花錢不打緊，平白無故找活罪受，痛上

一個星期，美食當前無法消受，可能因此要瘦上好幾公斤。再者，為了預防感染，消炎藥得吃上一個星期的話，原本就不好的胃，豈不是要鬧成大問題，看完牙科，接下來換腸胃科。鬧得轟轟烈烈，心想就可以回復到均勻的面貌，豈知，完全搞錯方向，舊題未解，新創又起，可不就白白辜負神把這潛藏甚久，對我身體影響甚巨，而我渾然不覺的事顯明給我看的美意？

隱藏的事被顯露，原有神的美意，對症下藥，能使生命更新；若是慌慌張張，只想找捷徑擺平，問題不會就這樣消失，反可能是雪上加霜。

▼先是不敢相信，後是吃驚的想把照片藏起來，懊惱之餘，連忙找鏡子，左照右照，喔！天啊！這是真的，我的臉，真的一大一小！



對戰場上以性命彼此交關的戰士而言，分清敵我，是作戰立國最根本的動作。擦乾眼淚的大衛，理當慶幸弄清楚營裡奸細所在才是吧。

洗心革面？逃避事實？

既然搞清楚狀況了，再來就要找對策了。

對策一：逃避。冰凍三尺，非一日之寒。四十幾年的問題，豈可能馬上解決，最快的辦法就是逃避，從今以後，只要有照相場合，我就來給它個遁匿，藉故走開，那麼世界上就再不會有我這張大小臉的紀錄，我也就不必去面對這個痛苦。

對策二：作假。只要準備一小坨棉花，照相前先對著鏡子塞好，神不知鬼不覺，相片裡頭的我一樣有勻稱的瓜子臉。雖是假的，總比從此不能照相好。

對策三：根治，從哪裡跌倒，就從哪裡站起來。痛定思痛，一日三餐，耐著痛苦，勤練右臉咀嚼，鍛鍊右牙齦對冷熱的忍受度，習慣磨杵堅硬食物，讓右臉部肌肉，慢慢強壯起來

一件隱藏的事，教人最難面對的不是別人，也不是神，是自己。面對別人的指責或質疑，只要編個理由或數個藉口就可以應付得過去，面對神的處罰，往往因自己心裡早有準備，雖無言以對，但也常是心甘情願，最難的是叫自己去面對事實，承擔責任，從錯誤中學到教訓，洗心革面。

掃羅王代替獻祭被撒母耳拆穿指責，他選擇拿百姓作藉口開脫，還要老祭司繼續挺他，在百姓面前抬舉他（撒下十五 30）；大衛寢宮緋聞與謀殺陰謀被拿單先知掀破，先是裝作事不關己，還假惺惺的陪先知大罵一通，好似這樣就可以脫罪了（撒下十二 5~6）。這兩個死對頭，竟也有共同之處。顧及王的尊嚴，拉不下臉，禮義廉恥算什麼，神的公義典章全拋在腦後，就那張臉要緊了！

世界傳道基金——

截至 2008/10/31 的奉獻總額

十月累計收入	13,540,712
支出	8,375,726
合計	5,164,986
當月結存	17,525,548

讓我們一同積財實在天上！
期待您的愛心奉獻！

戶名
財團法人 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
帳號 00201261
註明
奉獻世界傳道基金



掃羅是一路錯到死。還好，大衛懸崖勒馬，面對自己的罪，痛改前非，付出家破人亡，刀劍不離家的代價，最後總算是悔罪得恩免。他自述：「我向祢陳明我的罪，不隱瞞我的惡。我說：我要向耶和華承認我的過犯，祢就赦免我的罪惡。」（詩三二 5）

勇氣決定不同處理的後果

為了身教，我當然選擇策略三，我不能選擇一，讓我的怯懦而教我錯失生命裡許多珍貴的時光與回憶，許多的人也會因此而掃興。也不能選擇二，因為我向來以亞古珥的禱告自許（箴三十 8），希望一生中虛假和謊言遠離我。更何況，塞得不好，被識破了，才真會貽笑大方。不論策略一或二，都會給我的兒女帶來困擾，教他們尷尬。這麼小一件事，若沒有一點勇氣與毅力，教兒女怎麼向父母看齊？

我們還住在美國時，當時媒體把柯林頓白宮緋聞弄得好似全美國唯一的新聞，電視網路全都是相關的報導，美國人知道國家元首操守的大事，茲事體大，不是柯林頓一個人的私事，無法封鎖新聞。任何一個孩子都能夠上網閱讀，所以心理學家、心理醫師、輔導系統馬上介入，總統公開道歉，全國一起正視危機，把是非對錯的分寸公開討論，不論大小，從羞恥中學習教訓。

許多人認為將事情在大眾面前顯露，後果會不堪設想，這就是約瑟不想羞辱已經婚訂的馬利亞的原因，所以他想暗暗的休了她（太一 19）；神有時也會在我們尚未鑄成大錯前，暗暗地用一些只有我們自己知道的事來提醒我們，都是為了愛的緣故。私下處理隱藏的事，是可以減緩爆破的殺傷力，但並非逃避，或曲解面對錯誤的精神。因為愛，憑著愛，我們都當說誠實話（弗四 15）。

紙包不住火，世界上豈能有永遠的祕密，真相之所以傷人，是因為後續的處理不當，好似傷口抹鹽，教傷心的人更加哀痛，教惡人更囂張，

教仇恨更擴大。危機可以是轉機，愛神的人總是得益處；神的道雖是兩面的利刃（來四 12~13），卻不是要人跌倒，乃是要人得潔淨，重新走在神的恩光中。除酵的結果不會是破碎，反是感恩的和諧。因為依著神的意思憂愁，就生出沒有後悔的懊悔來，以致得救（林後七 1~11）。

面對自己隱而未現的過錯，或是身處教會事工中隱藏被顯露的問題，我們是否都把握住了這個原則？

以色列國江山的建立，寸土的拓展在於神大全能的彰顯，而國本的鞏固，關鍵則是在領導人知恥與否，在於血淚交織中，能否勇敢面對被顯露的醜陋真相。

不管是大衛個人的羞恥，或是事關國體大事的揮斷知交情誼，我都要說，勇哉！大衛！是的，神賜給我們的不是膽怯的心，乃是剛強、仁愛、謹守的心（提後一 7）；難怪，大衛是合神心意的人！

大約在一年多前，我也發現左腳大拇指尖持續發麻，經過仔細研判，是因為走路內傾，大拇指內側長繭壓迫到血管所致，只好重新學走路。人過中年，像嬰兒一般從頭學習吃飯、走路，可不是重新學作人了嗎？天欲我如此。隱藏的事必顯露出來，是不變的宇宙真理。這兩件事一前一後，教我這個坐四望五的人大澈大悟。經過一兩年的努力，終於臉變勻稱了，腳也不再麻了。

隱藏的事被顯露，對在真神面前能夠謙卑的人，是另一種型式的祝福，讓人看清楚自己的弱點、求改進，像大衛；但對執意隱瞞到底不認錯的人卻是咒詛，像亞拿尼亞夫婦（徒五 1~11）。

豈有人能夠逃過將來面對神的那一刻？我們總要交代自己的一生，交代神所託付的事工。心裡不禁為自己屬靈腳步的天路歷程更加的惶恐戰兢哪！

